

原住民族委員會 函

地址：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棟14樓

聯絡人：林宜緒

聯絡電話：02-89953217

傳真電話：02-89953684

電子郵件：yihsu@cip.gov.tw



受文者：宜蘭縣原住民事務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2日

發文字號：原民建字第111002119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(111Z00P000994_1110021196_111D2007042-01.jpg、
111Z00P000994_1110021196_111D2007043-01.pdf)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新聞傳播處檢送「中央擴大租金補貼專案」政策說明資料1份，請貴單位協助宣傳推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新聞傳播處111年4月25日院臺聞字第111017241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案推廣係為減輕租屋家庭經濟負擔，由行政院推出「中央擴大租金補貼專案」，透過申請門檻降低、補貼戶數擴大、補助金額加碼，申請程序簡便等措施，提供單身青年、年輕家庭、弱勢族群租屋補貼，期營造安心成家環境及達到維護居住正義目標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、新北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、桃園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、臺中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、臺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、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、基隆市政府民政處、新竹市政府民政處、新竹縣政府原住民族行政處、苗栗縣政府原住民族事務中心、彰化縣政府民政處、雲林縣政府民政處、嘉義市政府民政處、嘉義縣政府民政處、屏東縣政府原住民族處、臺東縣政府原住民族行政處、花蓮縣政府原住民族行政處、宜蘭縣原住民事務所、金門縣政府民政處、連江縣政府民政處、澎湖縣政府民政處、南投縣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
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新聞傳播處 函

地址：10058 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號

傳真：02-23587671

聯絡人：楊淑惠

電子信箱：sh1868@ey.gov.tw

受文者：原住民族委員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院臺聞字第111017241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有關協助推廣「中央擴大租金補貼專案」政策說明資料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為減輕租屋家庭經濟負擔，政府推出「中央擴大租金補貼專案」，透過申請門檻降低、補貼戶數擴大、補助金額加碼，申請程序簡便等措施，提供單身青年、年輕家庭、弱勢族群租屋補貼，期營造安心成家的環境及達到維護居住正義的目標。本院特策製旨揭說明資料，請協助推廣運用，電子檔請至本院全球資訊網「政策與計畫—政策櫥窗」項下下載。

正本：各部會行總處署、行政院各聯合服務中心、直轄市政府、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

電 2022/04/25 文
交 10:09:00 章

公共建設處 111/04/25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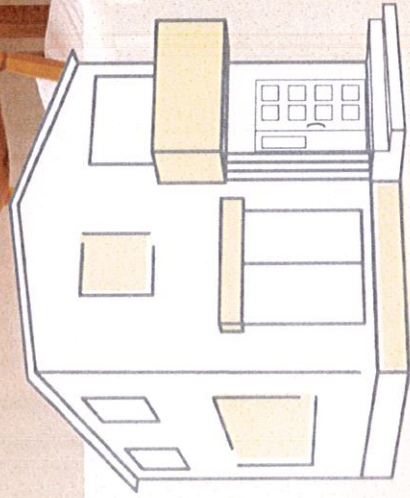


1110021196

Home and Family!

大補貼來了! 300億元

中央擴大租金補貼專案



對象：成年至 35 歲以下單身青年、新婚家庭、育兒家庭、弱勢族群

申請門檻降低：所得低於在各地最低生活費 3 倍

補貼戶數擴大：12 萬戶 → 50 萬戶

補助金額加碼：現行補貼金額（2,000 元- 8,000 元）再加碼 2-8 成

申請程序簡便：新戶可透過網路申請，舊戶由系統帶入免申請

生愈多加愈多

